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fsgroup.com www.irasia.com/listco/hk/frontier

(股份代號：00500)

末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之末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閱。

* 僅供識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3	866,748	724,414
直接材料費用及工作開支	6	(283,938)	(131,705)
飛機管理服務成本		(128,814)	(125,448)
數據成本		(7,028)	(6,950)
僱員福利開支		(211,722)	(178,612)
分包費用		(288,488)	(295,382)
經營租約租金	6	(33,438)	(22,412)
維修及保養費用		(33,580)	(35,694)
折舊及攤銷	6	(37,310)	(35,37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871	6,309
其他營運費用		(98,144)	(88,55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	592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撥備		(4,087)	(9,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之減值撥備		(8,318)	(23,633)
營運虧損		(259,248)	(221,448)
利息收入		12,426	9,463
融資成本	4	(13,928)	(18,21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17)	(2,859)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267)	(233,057)
所得稅抵免	5	5,644	9,955
年度虧損	6	(256,623)	(223,102)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58,846)	(223,760)
非控股權益		2,223	658
		(256,623)	(223,10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7	(13.61) 仙	(15.84) 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u>(256,623)</u>	<u>(223,102)</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重新分類或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匯兌差額	(7,005)	14,65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更	—	(125)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後變現權益工具儲備	—	(604)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u>(7,005)</u>	<u>13,924</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263,628)</u></u>	<u><u>(209,178)</u></u>
以下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65,746)	(209,917)
非控股權益	<u>2,118</u>	<u>739</u>
	<u><u>(263,628)</u></u>	<u><u>(209,17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61,128	272,752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5,854	28,12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074	9,8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501	7,249
非即期預付款		52,543	27,675
預付經營租約租金		1,328	1,3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42
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24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46,452</u>	<u>347,038</u>
流動資產			
存貨		6,468	11,287
貿易應收款項	9	188,503	120,43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4,908	82,900
應收稅項		1,143	905
受限制現金		7,063	5,0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3,635	231,365
短期銀行存款		—	3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811	65,228
持作出售資產		<u>1,159,531</u>	<u>517,583</u>
流動資產總值		<u>1,159,531</u>	<u>537,139</u>
資產總值		<u>1,505,983</u>	<u>884,177</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87,641	116,2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635	65,969
合約負債		8,132	—
貸款		16,306	194,654
應付稅項		276	133
流動負債總值		<u>214,990</u>	<u>377,010</u>
流動資產淨值		<u>944,541</u>	<u>160,12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290,993	507,167
非流動負債			
貸款		45,970	58,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265	52,775
其他長期負債		7,237	7,546
非流動負債總值		<u>99,472</u>	<u>119,226</u>
負債總值		<u>314,462</u>	<u>496,236</u>
資產淨值		<u>1,191,521</u>	<u>387,941</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4,482	144,970
儲備		830,126	118,704
		1,064,608	263,674
非控股權益		<u>126,913</u>	<u>124,267</u>
總權益		<u>1,191,521</u>	<u>387,94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整體而言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i)按公允價值列賬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及(ii)按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量的持作出售資產。

1.2 新訂、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就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會計期間首次採納以下所有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一併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已更改其會計政策並作出若干修訂。上文所列的大多數其他修訂對於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目前及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惟尚未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及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
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及融資租賃之區分被剔除，故其將導致絕大部份租賃由承租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根據該項新訂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均予以確認。唯一例外是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

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出租人租賃權利與義務的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然而，一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取而代之，除非使用若干務實權宜方法，否則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始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付餘額所產生的利息費用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賃所產生的租賃費用。作為務實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賃費用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主要影響本集團作為目前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承租人的會計處理。新會計模式的應用預計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並影響租賃期間綜合收益表中的費用確認時間。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土地及樓宇及辦公設備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分別為83,146,000港元及1,344,000港元。於該等承擔中，1,297,000港元與短期租賃有關，而1,344,000港元與低價值租賃有關，兩者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支出。

就其餘租賃承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57,500,000港元，租賃負債55,073,000港元(經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的預付款項調整)。由於將部分負債呈列為流動負債，故資產淨值將增加2,427,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將減少11,233,000港元。

本集團將自法定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且將不會於初始採納前重列年度比較款項。

預期並無尚未生效之其他新訂、修訂或經修訂之準則會對本集團之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造成影響。

1.3 會計政策之變動

本附註詮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

1.3(a) 對財務報表之影響

如下文附註1.3(b)所詮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整體上無須重述比較資料。因此，重新分類及新減值規則導致之調整未反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重列財務狀況表中，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下表呈列就各報表項目確認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之報表項目不包括在內。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原先呈列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2	(42)	—	—
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	42	—	4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969	—	(11,042)	54,927
合約負債	—	—	11,042	11,042

1.3(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規則。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之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7.2.15)及(7.2.26)條之過渡要求，比較數字並未重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無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累計虧損產生影響。

(i)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類型，並將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適用類別。

對本集團的股權並無影響。

(a)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可供出售債務工具

上市企業債券已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原因為本集團之業務模式乃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有關投資而實現。有關投資之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因此，公允價值為38,000港元之上市企業債券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b) 原先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本投資

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原先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原因為有關投資乃持作長期策略性投資，並預期不會於短期至中期內出售。因此，公允價值為4,000港元之資產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初始應用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之金融工具(連同任何已知之重新分類)如下：

	計量類別		賬面值	
	原先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新訂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原先 千港元	新訂 千港元
非流動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可供出售	按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全 面收益列賬	4	4
上市企業債券	可供出售	按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全 面收益列賬	38	38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有二類財務資產須遵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規定：

- 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須就上述各類別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減值方法變動對本集團之保留溢利及權益並無影響。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惟已識別之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虧損，即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整個存續期之預期信用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貿易應收款項乃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組。本集團按各自之風險特徵，就不同類別之貿易應收款項應用不同預期虧損比率。

貿易應收款項在無收回之合理預期時予以撇銷。無收回之合理預期之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本集團已評估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減值方法之變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亦無就此重列期初虧損撥備。

其他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其他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已評估適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減值方法之變動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亦無就此重列期初虧損撥備。

1.3(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及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之調整。本集團選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不重列比較數字，因為其選擇簡化過渡方法，僅對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因此，重新分類及新收入確認規則導致之調整並未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總之，就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之金額作出下列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 第18號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合約負債	—	11,042	11,0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5,969	(11,042)	54,927

有關客戶合約之資產及負債之呈列

本集團已自願更改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若干金額之呈列，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用之詞彙：

- 有關來自線上金融市場資訊合約及飛機管理合約之預收款項之合約負債，原先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為本公司之董事會。管理層已根據經本公司董事會審閱用作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之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本集團之營運分部乃根據不同策略業務單位所提供之服務分別進行組織及管理，各營運分部提供之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營運分部不同。各營運分部之業務概述如下：

- (i) 航空及物流業務（「**航空及物流業務**」） – 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
- (ii)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金融市場資訊業務**」） – 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及
- (iii) 直接投資 – 其他直接投資，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其他包括企業收益與開支及其他。

本公司董事會以可報告營運業績來評估分部之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按營運分部分析如下：

	航空及 物流業務 千港元	金融市場 資訊業務 千港元	直接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u>849,276</u>	<u>17,472</u>	<u>—</u>	<u>—</u>	<u>866,748</u>
折舊	28,901	77	—	96	29,074
攤銷	8,236	—	—	—	8,236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撥備	4,087	—	—	—	4,087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 之減值撥備	<u>8,318</u>	<u>—</u>	<u>—</u>	<u>—</u>	<u>8,318</u>
營運虧損	<u>(196,737)</u>	<u>(1,071)</u>	<u>—</u>	<u>(61,440)</u>	<u>(259,248)</u>
利息收入					12,426
融資成本					(13,92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1,51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267)
所得稅抵免					<u>5,644</u>
年度虧損					<u>(256,623)</u>
資產總值	<u>934,538</u>	<u>2,720</u>	<u>7,076</u>	<u>561,649</u>	<u>1,505,983</u>
資產總值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u>6,202</u>	<u>—</u>	<u>1,872</u>	<u>—</u>	<u>8,074</u>
負債總額	<u>284,242</u>	<u>6,571</u>	<u>12,088</u>	<u>11,561</u>	<u>314,462</u>
資本開支	<u>43,925</u>	<u>68</u>	<u>—</u>	<u>100</u>	<u>44,093</u>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按營運分部分析如下：

	航空及 物流業務 千港元	金融市場 資訊業務 千港元	直接投資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u>704,587</u>	<u>19,827</u>	<u>—</u>	<u>—</u>	<u>724,414</u>
折舊	28,849	69	—	235	29,153
攤銷	6,222	—	—	—	6,222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撥備	9,000	—	—	—	9,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 之減值撥備	<u>23,633</u>	<u>—</u>	<u>—</u>	<u>—</u>	<u>23,633</u>
營運虧損	<u>(161,987)</u>	<u>(219)</u>	<u>(5,875)</u>	<u>(53,367)</u>	<u>(221,448)</u>
利息收入					9,463
融資成本					(18,21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2,85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233,057)
所得稅抵免					<u>9,955</u>
年度虧損					<u>(223,102)</u>
資產總值	<u>857,007</u>	<u>4,010</u>	<u>8,012</u>	<u>15,148</u>	<u>884,177</u>
資產總值包括：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u>7,759</u>	<u>—</u>	<u>2,089</u>	<u>—</u>	<u>9,848</u>
負債總額	<u>348,575</u>	<u>6,895</u>	<u>12,304</u>	<u>128,462</u>	<u>496,236</u>
資本開支	<u>25,464</u>	<u>43</u>	<u>—</u>	<u>35</u>	<u>25,542</u>

本公司位於香港。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按地區劃分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洲	506,957	536,436
歐洲	151,834	143,75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中國內地	145,737	24,394
— 香港	56,381	13,772
其他	5,839	6,055
	<u>866,748</u>	<u>724,414</u>

源自對外客戶之收入相等於或高於本集團收入10%之金額如下：

	經營分部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甲	航空及物流業務	<u>234,494</u>	<u>217,017</u>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與本集團資產總值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	944,334	869,029
企業資產	<u>561,649</u>	<u>15,148</u>
本集團資產總值	<u>1,505,983</u>	<u>884,177</u>

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總值按地區劃分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洲	228,712	242,151
歐洲	73,117	81,604
中國		
— 中國內地	9,616	11,393
— 香港	1,604	1,732
其他	25,878	2,867
	<u>338,927</u>	<u>339,747</u>

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提供航空及物流服務之收入	849,276	704,587
來自提供線上金融市場資訊服務之收入	17,472	19,827
	<u>866,748</u>	<u>724,414</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拆：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831,184
隨時間	<u>35,564</u>
收入(來自對外客戶)	<u>866,748</u>

4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貸款	3,448	8,647
融資租賃	6,294	7,216
其他貸款	1,300	61
融資安排費用	3,468	1,831
貸款之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u>(582)</u>	<u>458</u>
	<u>13,928</u>	<u>18,213</u>

5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以外地區		
— 本年度撥備	(675)	(317)
— 過往年度調整	(213)	(40)
	<u>(888)</u>	<u>(357)</u>
遞延所得稅		
— 香港以外地區	6,532	10,312
	<u>5,644</u>	<u>9,955</u>

年內溢利之稅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地方之現行適用稅率，基於其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

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6 年度虧損

本集團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直接材料費用及工作開支(附註)	283,938	131,705
折舊	29,074	29,15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192	6,180
預付經營租約租金攤銷	44	42
引擎檢修成本	5,242	8,214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28,867	17,619
設備之經營租約租金	4,215	4,558
汽車之經營租約租金	356	235
其他營運開支包括(其中包括)：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7,545	(5,84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977	4,34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2,732	9,379
存貨撥備	4,030	56

附註：

直接材料費用及工作開支包括(其中包括)飛機維修服務之零件、燃料成本、起飛、著陸及飛機庫費用、機務人員成本、通行成本、運輸成本及清關費用等。

7 每股虧損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減於年內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減於年內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並假設可兌換優先股獲轉換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可能發行具攤薄作用之普通股計算。本公司根據可兌換優先股之兌換價及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釐定原本可按公允價值(按年內本公司普通股之平均市場股價釐定)購買之普通股數目。

由於年內所有發行在外並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在假設轉換後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於年內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902,492,380	1,414,787,935
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	(1,891,150)
	<u>1,902,492,380</u>	<u>1,412,896,785</u>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	<u>(258,846)</u>	<u>(223,760)</u>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財務狀況表日，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93,295	77,821
一個月至兩個月	25,947	16,616
兩個月至三個月	17,803	16,785
超過三個月	55,911	10,933
	<u>192,956</u>	<u>122,155</u>
減：虧損撥備	(4,453)	(1,721)
	<u>188,503</u>	<u>120,434</u>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一般授予主要客戶發票日後一個月至三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本集團對其客戶持續進行信用審查，並經常與客戶接觸(如需要)。

10 貿易應付款項

於財務狀況表日，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5,067	57,621
一個月至兩個月	12,846	28,106
兩個月至三個月	7,407	9,936
超過三個月	22,321	20,591
	<u>87,641</u>	<u>116,254</u>

貿易應付款項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回顧

整體表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866,748	724,414
直接材料成本及工作開支	(283,938)	(131,705)
飛機管理服務成本	(128,814)	(125,448)
數據成本	(7,028)	(6,950)
僱員福利開支	(211,722)	(178,612)
分包費用	(288,488)	(295,382)
經營租約租金	(33,438)	(22,412)
維修及保養費用	(33,580)	(35,694)
折舊及攤銷	(37,310)	(35,37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871	6,309
其他營運費用	(98,144)	(88,552)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	592
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撥備	(4,087)	(9,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之減值撥備	(8,318)	(23,633)
營運虧損	(259,248)	(221,448)
利息收入	12,426	9,463
融資成本	(13,928)	(18,21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517)	(2,859)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2,267)	(233,057)
所得稅抵免	5,644	9,955
年度虧損	<u>(256,623)</u>	<u>(223,102)</u>

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866,748,000港元。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在上海之物流業務擴張。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錄得營運虧損259,248,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錄得之營運虧損221,448,000港元出現17%增長。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之增加乃主要由於一帶一路沿線之業務擴張帶來僱員福利開支及租金開支之增加。二零一八年錄得之業績亦已計入非經常性收入、開支、減值及撥備(如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以及商譽、其他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持作出售資產之重大減值支出)，這對所錄得之營運虧損造成合併淨負面影響13,38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3,726,000港元)。

財務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每股基本虧損	<u>(13.61) 仙</u>	<u>(15.84) 仙</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505,983	884,177
股東資金	1,064,608	263,674
每股資產淨值(不包括非控股權益)	45 仙	18 仙
現金及銀行結存	838,509	302,057
流動比率	5.39	1.42
總負債資產比率	0.21	0.56
市賬率	<u>2.76</u>	<u>9.11</u>

二零一八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1361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則為每股基本虧損0.1584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資產總值1,505,983,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升70%，此乃由於發行新股份及本公司之一名股東行使購股權所致，惟因就無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持作出售資產作出減值而被抵銷。於二零一八年年底，流動比率及總負債資產比率分別為5.39及0.21。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之總負債資產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償付銀行及其他貸款增加所致。本公司股價於二零一八年下跌，年底報收1.24港元，本集團資產淨值減少是導致市賬率上升之主要因素。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航空及物流業務	849,276	704,587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	17,472	19,827
	<u>866,748</u>	<u>724,414</u>

於二零一八年之綜合收入為 866,748,000 港元，按年增長約 20%。上海管理之物流業務之擴張為推動總收入年度增長之主要因素。更具體而言，上海物流業務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貢獻 189,545,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24,328,000 港元)。因此，與過往年度一致，航空及物流(「**航空及物流**」)業務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收入 98%(二零一七年：97%)。本集團餘下的傳統業務單位金融市場資訊(「**金融市場資訊**」)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全年產生收入 17,472,000 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下跌 12%，乃由於市場需求疲軟所致。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有關之其他無形資產 4,087,000 港元已於二零一八年減值。就航空及物流業務附屬公司 Phoenix Aviation Limited (「**鳳凰航空**」)作出有關減值決定乃經審慎內部審閱該等業務單位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之間討論後作出。由於位於東非及中非競爭通常較為激烈之市場之維修及特許經營核心空中救護業務規模縮減及出現下跌，對定價產生繼發效應及負面影響，因此作出減值。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根據其會計實務監察其他無形資產之賬面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持作出售資產之減值撥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機隊減值虧損撥備為 8,318,000 港元。本集團乃參照可資比較資產之轉售市值定期計量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賬面值。航空資產市場具有週期性，轉售價格通常會隨著時間推移而出現重大變動。因此，本集團已經對其機隊內之個別飛機作出減值，以更佳反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轉售情況下可達致之可能價值，而倘識別任何減值跡象，則將會緊密監察有關情況。

經營分部回顧

航空及物流業務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航空及物流業務持續增長，主要位於非洲、歐洲南部及中國內地之營運附屬公司錄得收入 849,276,000 港元。上海物流業務之內生增長是航空及物流業務收入較二零一七年增長之基本推動因素。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增加盈利能力及航空及物流業務之潛在價值。

Transit Freight Forwarding (Pty) Ltd (「**TFF**」) (位於南非之倉儲及物流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產生收入 373,745,000 港元。此 3% 收入增長反映 TFF 於二零一八年增加客戶之貨物收費及與管理層所預期者一致。憑藉新的管理層團隊，TFF 將進行全面成本分析，並將發展專業物流部門，進一步提升公司之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

先豐物流(上海)有限公司(位於中國之物流公司)於二零一八年產生收入 189,545,000 港元。隨著中國及非洲間物流業務的進一步發展，上海物流業務之收入預計於二零一九年繼續增長。

Maleth Aero Limited (「**Maleth**」) (位於馬耳他之飛機管理服務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產生收入 151,834,000 港元。由於預期透過管理更多具盈利能力之新飛機及提供貨運服務以擴充業務，本集團對 Maleth 於二零一九年之營運及業績持樂觀態度。

鳳凰航空(總部設於奈洛比之肯尼亞航空公司)錄得之收入比二零一七年減少 19%。降價壓力以及非洲包機及空中救護服務激烈競爭，對鳳凰航空之整體業績影響至深。於二零一九年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發展新業務後，預期鳳凰航空之表現將有所改善。

於過去幾年，由於本集團付出巨大努力發展一帶一路地區的安保及保險業務，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之收入已見突破。我們期望安保及保險業務將於二零一九年取得明顯增長並對本集團有正面影響。

本集團之航空及物流業務之虧損較二零一七年增加 21% 至 196,737,000 港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在一帶一路沿線擴充辦公室及初始成立開支增加所致。憑藉推出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及項目，預期將對於二零一九年航空及物流之業績有正面影響。

金融市場資訊業務(「金融市場資訊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金融市場資訊分部錄得收入17,472,000港元。該傳統業務單位提供線上金融市場數據及相關資訊。金融市場資訊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之收入較二零一七年之可資比較數據下跌12%。金融市場資訊分部(就本集團整體營運而言屬非核心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少量經營虧損1,071,000港元，乃由於年內對有關服務之需求下跌所致。

直接投資

直接投資分部為本集團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其他直接投資之分部。於二零一八年，直接投資分部並無產生溢利。於二零一七年，直接投資分部之可資比較報告虧損5,875,000港元乃因一間聯營公司倒閉而產生。

前景

二零一八年是本集團豐盛的一年。本集團不僅專注於探索一帶一路地區之新市場，亦於鳳凰航空、TFF及Maleth重新配置可用資源。憑藉於二零一八年於緬甸、老撾、柬埔寨、尼日利亞、莫桑比克、肯尼亞、坦桑尼亞及亞洲、中國及非洲的其他國家開闢新的據點及市場，本集團已為其二零一九年及以後之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本集團仍在探索其他若干新市場及業務分部，以實現其股東財富之最大化。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完成股份認購事項後，新增財務資源已注入本集團，其亦帶來不同行業背景及知識之新投資者。若干現有投資者亦提高對本集團業務營運之影響力。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加大力度探索基礎設施業務之機遇。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九年參與一兩個該類項目以實行多元化，而非僅專注於物流、安保及保險業務分部。該等基礎設施項目之可行性研究正在進行中，且董事會將於認定目標項目時向股東提供進一步資料。一帶一路沿線之主要基礎設施、資源、石油及天然氣項目繼續為本集團於此方面之主要重點。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計劃提供基建項目解決方案(當中包括策劃及管理、融資、建設及物流)，協助客戶管理整個項目價值鏈，專注非洲及東南亞之運輸通道、能源及物流網絡以及社會住房項目，以配合中國一帶一路倡議。本集團亦有意透過股權投資參與該等項目。本集團將設立基建業務，提升本集團把握大型項目優勢及充分展現協同效應的能力。

此外，本集團已特別認定多個一帶一路沿線國家進行業務發展，除肯尼亞、南非及馬耳他外，包括老撾、緬甸、柬埔寨及剛果民主共和國(「**剛果(金)**」)。就業務分部而言，安保、物流及保險依舊為發展之主要推動力。本集團擬利用該等基礎設施項目以刺激該三個業務分支之收入增長及盈利能力。本集團之目標不僅為為客戶帶來單一服務，而是為客戶提供一系列服務，並給予客戶最佳解決方案，使彼等滿意。儘管全球經濟依舊極不穩定，本集團對二零一九年保持樂觀，因為其已建立強大而穩固之基礎。現在是本集團抓住現有機會，以我們在安保、物流及保險等方面之實力為目標客戶提供服務之最佳時機。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實施若干成本降低措施以提高本集團之整體營運效率。

全球市場最近重重挑戰。本集團相信專注於一帶一路倡議和我們業務模式及股權結構之獨特性仍然是我們的競爭力優勢，以支持本集團長期戰略性增長。

僱員

本集團制訂了基於員工表現及貢獻之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本集團確保在其薪酬及獎金制度之整體範圍內，僱員之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及按表現掛鈎基準支付僱員報酬。本集團除提供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僱員按個人貢獻於年底獲取酌情發放之花紅。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藉此向本集團之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獎勵及報酬，以表彰其對本集團之成功所作出之貢獻。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出21,397,030份購股權(二零一七年：14,497,030份)。

本公司亦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若干僱員及人士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該等人士為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亦為本集團之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二零一七年：1,137,000股)。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數為477名(二零一七年：432名)。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為1,505,98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84,177,000港元)，包括負債314,46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96,236,000港元)、非控股權益126,91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24,267,000港元)及股東權益1,064,60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63,674,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非控股權益後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45港元(二零一七年：0.18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現金及銀行結存838,5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02,057,000港元)及貸款總額62,276,000港元(不包括融資安排費用2,71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58,347,000港元(不包括融資安排費用4,788,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215,80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3,705,000港元)之銀行貸款有部份已以下文所述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償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由銀行貸款、融資租賃及其他貸款組成及以美元(「**美元**」)、南非蘭特(「**南非蘭特**」)及歐元(「**歐元**」)列值)將於一至四年到期(二零一七年：一至四年)。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貸款50,77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9,439,000港元)按固定利率計息外，餘下結存11,5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98,908,000港元)乃按浮動利率計息。就本集團貸款淨額(貸款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存)而言，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均錄得現金淨值及銀行結存盈餘。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公司執行董事Erik D. Prince先生(「**Prince先生**」)已按行使價每股1.50港元行使50,000,000購股權以認購50,000,000股新股份。行使購股權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75,000,000港元，並已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1.30港元向三名認購人(即盈動投資有限公司(「**盈動**」)、太平信託有限公司及Trinity Gate Limited)發行640,000,000股新股份。盈動(一間由中國國有企業最終控制之公司)過往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已籌募830,567,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開發及擴充本集團現有業務、償還現有銀行貸款及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9,163,000港元已用作擬定用途，其中16,678,000港元用於在緬甸、老撾及柬埔寨開辦業務，49,207,000港元用於飛機營運，147,186,000港元用於辦公室相關開支，如員工成本、租金及運輸服務費，以及176,092,000港元用於償還現有銀行貸款。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擬定用途使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執行董事Prince先生已按每股0.73港元之行使價行使205,115,657份其他購股權以認購205,115,657股本公司的新股份。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149,734,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已按每股發行價0.90港元發行216,000,000股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192,456,000港元，作為本集團現有航空及物流業務發展及擴張之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使用，其中41,761,000港元已用於飛機營運、9,242,000港元用作特許費用、130,301,000港元用作辦公室相關開支，如員工成本、租金及運輸服務費，而11,152,000港元用作支付貸款利息。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64,886,120份(二零一七年：351,162,575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有(二零一七年：146,046,918份)購股權為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倘所有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將可籌得合共約8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8,000,000港元)之所得款項總額(未扣除任何發行開支)。

財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穩健財務政策，嚴格控制其現金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主要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美元及歐元持有。除為本集團之銀行貸款抵押之銀行存款外，現金盈餘一般存作定期存款及投資(視乎本集團之資金需求而定)。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現時主要於非洲、歐洲及中國內地(包括香港)經營業務。

就香港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港元及美元列值。美元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有關貨幣匯兌風險被視為極低。

就中國內地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人民幣列值。人民幣兌換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規限。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本集團密切監察人民幣之匯兌風險，並正尋求任何可減低人民幣匯兌風險之機會。

就非洲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美元、肯尼亞先令(「肯尼亞先令」)及南非蘭特列值。肯尼亞先令及南非蘭特兌港元之匯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下跌2%及上升17%。由於可用之對沖機會成本過高，故此年內本公司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本集團密切監察肯尼亞先令及南非蘭特之匯兌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

就歐洲之經營業務而言，大部份交易乃以歐元及美元列值。歐元兌港元之匯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降4%。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本集團密切監察歐元之匯兌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以作對沖。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重大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銀行存款153,6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31,365,000港元)及若干貿易應收款項33,92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682,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貸款及銀行融資之保證金。此外，本公司之一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亦利用其所有資產發行固定及浮動債權證，作為其銀行融資(上限為3,000,000美元)之保證金。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及資本開支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投資於聯營公司及購買土地使用權之資本開支承擔分別為6,74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058,000港元)及11,44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5,889,000港元)。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及重大資本開支之具體未來計劃。

然而，本集團一直尋求新投資機會，以擴大收入基礎，改善本集團盈利能力及長遠而言提高股東價值。

或然負債

除「資產抵押」項下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其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年度業績公佈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並無重大其後事項。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個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不時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因有其他約會關係，並非全體董事有按守則條文 A.6.7 規定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之證券交易。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年報涵蓋之整個會計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之初步公告之數字，已獲本集團獨立核數師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金額相符。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刊發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sgroup.com）。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會登載於披露易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發旋先生、李效良教授及Harold O. Demuren博士。葉發旋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職權範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常振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為常振明先生(主席)；執行董事為Erik D. Prince先生(副主席)、高振順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副主席)、華東一博士(行政總裁)及胡慶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發旋先生、李效良教授及Harold O. Demuren 博士。

* 僅供識別